

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9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全体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叶茂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议案》

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丽尚国潮（浙江）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丽尚控股”）向其控股子公司杭州丽尚美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丽尚美链”）现金增资人民币1,020万元。同时，持有丽尚美链49%股份的股东声量（衢州）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声量信息”）按照出资比例向丽尚美链现金增资人民币980万元。本次增资完成后丽尚美链注册资本将变更为人民币2,500万元，股权结构保持不变，丽尚控股持股51%，声量信息持股49%。

同意丽尚控股向丽尚美链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,980万元借款，根据丽尚美链的日常经营需要分笔借出，每笔借款的金额、用途、期限和还款方式以单笔

借款协议为准。声量信息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向丽尚美链提供不低于人民币 1,020 万元的借款。以上双方股东对丽尚美链的借款期限均不少于 24 个月，年利率为 8%。丽尚美链本次增资款与股东借款均用于补充丽尚美链流动资金，用于主营业务经营。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30 日